

公司代號：2 4 4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

公司名稱：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新竹縣芎林鄉五龍村五和街 226 號

公司電話：(03)593-5588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資產負債表	5
六、損益表	6
七、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現金流量表	8
九、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 1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 ~ 16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7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7 ~ 30
(五)關係人交易	30 ~ 31
(六)質押之資產	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其他	33 ~ 37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3.大陸投資資訊	3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0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自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 此 聲 明

公司名稱：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請蓋公司印鑑）

負 責 人：羅 輝 龍

（請蓋負責人印鑑）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改善財務狀況，為因應新經營團隊之要求，重新檢討公司經營方向並調整經營策略，相關之存貨經由鑑價方式評估後提列約 501,453 仟元跌價損失。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二所述，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依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範圍，且不追溯重編民國九十三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此 致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 坤 錫

會計師：劉 克 宜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
第 51636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太空核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94 年 12 月 31 日	%	93 年 12 月 31 日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94 年 12 月 31 日	%	93 年 12 月 31 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註二、四)	\$93,246	2.34	\$142,305	3.31	2100	短期借款(註十一)	\$438,244	11.02	\$703,255	16.36
1120	應收票據(減備抵壞帳\$12,205及\$2,205)(註二、五)	213,368	5.37	189,053	4.40	2120	應付票據	430,794	10.83	411,024	9.56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壞帳\$25,221及\$45,666)(註二、六)	773,620	19.45	553,034	12.87	2140	應付帳款	331,572	8.34	168,698	3.93
1160	其他應收款(減備抵壞帳\$0及\$0)	40,464	1.02	89,085	2.07	2160	應付所得稅	3,567	0.09	0	0.00
120X	存貨(註二、七)	739,585	18.60	1,016,971	23.66	2170	應付費用	191,728	4.82	75,034	1.75
1250	預付費用	262,976	6.61	321,705	7.49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55,494	1.40	16,573	0.39
1260	預付款項	16,006	0.40	13,787	0.32	2260	預收款項	220	0.01	2,201	0.05
1281	暫付款	1,348	0.03	8,405	0.20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長期負債(註二、十三)	76,445	1.92	152,587	3.5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註二、十八)	12,912	0.33	25,786	0.60	2281	暫收款	4,901	0.12	5,964	0.14
1291	受限制資產(註廿二)	2,793	0.07	49,739	1.16	2282	代收款	793	0.02	1,244	0.03
						22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註十二)	3,484	0.09	62,706	1.46
11XX	小 計	2,156,318	54.22	2,409,870	56.08	21XX	小 計	1,537,242	38.66	1,599,286	37.22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註二、八)					24XX	長期附息負債				
1420	長期投資					2420	長期借款(註十四)	540,715	13.60	399,660	9.30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0	0.00	123,183	2.87	24XX	小 計	540,715	13.60	399,660	9.30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37,850	0.95	36,710	0.85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0	0.00	880	0.02	28XX	其他負債				
14XX	小 計	37,850	0.95	160,773	3.7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註二、廿五)	3,404	0.08	21,427	0.50
15XX	固定資產(註二、九)					2820	存入保證金	235	0.01	235	0.01
15X1	成本: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註二、十八)	0	0.00	23,055	0.54
1501	土地	310,978	7.82	310,979	7.24	2880	其他負債-其他(註二)	0	0.00	2,259	0.05
1521	房屋及建築	453,908	11.41	453,546	10.55	28XX	小 計	3,639	0.09	46,976	1.10
1531	機器設備	1,476,766	37.13	1,271,162	29.58	2XXX	負債合計	2,081,596	52.35	2,045,922	47.62
1551	運輸設備	14,771	0.37	12,943	0.30	3XXX	股東權益				
1561	辦公設備	44,030	1.11	42,103	0.98		母公司股東權益				
1611	租賃資產	25,044	0.63	0	0.00	31XX	股本(註十五)				
1631	租賃改良	243,361	6.12	213,927	4.98	3110	普通股股本	3,637,953	91.48	2,320,236	53.99
1681	其他設備	114,618	2.88	117,658	2.74	32XX	資本公積(註十六)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合計	2,683,476	67.47	2,422,318	56.37	3210	發行溢價	0	0.00	299,590	6.97
15X9	減: 累積折舊	(1,028,358)	(25.86)	(796,316)	(18.53)	3260	長期投資	9,128	0.23	9,128	0.21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1,142)	(0.03)	0	0.00	33XX	保留盈餘(註十七)				
1672	預付設備款	14,096	0.36	5,951	0.1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0	0.00	84,427	1.96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1,668,072	41.94	1,631,953	37.97	3350	未提撥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818,659)	(45.73)	(436,260)	(10.15)
17XX	無形資產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30	特許權	8,325	0.21	0	0.0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764)	(0.07)	(25,579)	(0.60)
17XX	小 計	8,325	0.21	0	0.00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825,658	45.91	2,251,542	52.38
18XX	其他資產						少數股權(註二)	69,774	1.74	0	0.00
1800	出租資產(註二、九)	25,464	0.64	44,491	1.04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895,432	47.65	2,251,542	52.38
1820	存出保證金	16,417	0.41	7,497	0.17						
1830	遞延費用(註二)	57,278	1.44	42,880	1.00						
1880	其他資產-其他(註十)	7,304	0.19	0	0.00						
18XX	小 計	106,463	2.68	94,868	2.21						
1XXX	資產總計	\$3,977,028	100.00	\$4,297,464	100.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3,977,028	100.00	\$4,297,464	10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羅輝龍

經理人: 羅輝龍

會計主管: 羅旭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損 益 表

中華民國 九十四 年及 九十三年 一 月 一 日 至 十二 月 三十一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94 年 度	%	93 年 度	%
4000	營業收入(註二)				
4110	銷貨收入	\$2,877,489	101.77	\$2,588,830	101.36
4170	銷貨退回	(27,623)	(0.98)	(14,183)	(0.55)
4190	銷貨折讓	(22,312)	(0.79)	(20,608)	(0.8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註二)	2,827,554	100.00	2,554,039	100.00
5000	營業成本(註二)				
5110	銷貨成本	(2,525,457)	(89.32)	(2,225,612)	(87.14)
5000	營業成本合計(註二)	(2,525,457)	(89.32)	(2,225,612)	(87.14)
5910	營業毛利(毛損)	302,097	10.68	328,427	12.86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59,147)	(2.09)	(40,012)	(1.5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219,859)	(7.77)	(187,632)	(7.3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9,866)	(1.41)	(34,912)	(1.37)
6900	營業淨利(淨損)	(16,775)	(0.59)	65,871	2.5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862	0.07	2,050	0.08
7150	存貨盤盈	21	0.00	0	0.00
7160	兌換利益	1,121	0.04	0	0.00
7210	租金收入	1,148	0.04	657	0.03
7220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1,652	0.06	0	0.00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0	0.00	32,697	1.28
7480	什項收入	17,569	0.62	7,048	0.28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23,373	0.83	42,452	1.67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49,944)	(1.77)	(56,151)	(2.20)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註二、八)	0	0.00	(16,071)	(0.6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1,445)	(1.11)	(109)	(0.0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4,990)	(0.18)	(2,265)	(0.09)
7550	存貨盤損	(688)	(0.03)	(2,543)	(0.10)
7560	兌換損失	0	0.00	(16,019)	(0.63)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註十一)	(679,895)	(24.05)	0	0.00
7630	減損損失(註二、三)	(19,313)	(0.68)	0	0.00
7880	什項支出	(17,671)	(0.63)	(342)	(0.0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803,946)	(28.44)	(93,500)	(3.67)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淨損)	(797,348)	(28.20)	14,823	0.58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註二、十九)	3,373	0.12	(11,512)	(0.45)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淨損)	(793,975)	(28.08)	3,311	0.1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793,975)	(28.08)	3,311	0.13
	歸屬於：				
9601	母公司股東	\$(787,961)	(27.87)	\$3,311	0.13
9602	少數股權	(6,014)	(0.21)	0	0.00
	合併淨(損)益	(\$793,975)	(28.08)	3,311	0.13
	基本每股盈餘(元)：(註二、廿)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合併淨損益	\$ (3.18)	\$ (3.16)	\$0.07	\$0.0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羅 輝 龍

經 理 人：羅 輝 龍

會 計 主 管：羅 旭 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累積 換算調整數	少數股權	合 計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968,072	\$300,995	\$84,427		\$(442,830)	\$24,485	\$0	\$1,935,149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52,164	7,723						359,887
累積換算調整數						(50,064)		(50,064)
93年度合併淨利					6,570			6,570
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2,320,236	\$308,718	\$84,427		\$(436,260)	\$(25,579)	\$0	\$2,251,542
9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公積彌補虧損		(299,590)	(84,427)		384,017			0
應付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6,808				(14,266)			12,542
現金折價增資	1,290,909				(956,909)			334,000
前期(損)益調整(註廿六)					(7,123)			(7,123)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157)			(15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2,815		22,815
94年度合併淨損					(787,961)			(787,961)
少數股權變動數							69,774	69,774
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3,637,953	\$9,128	\$0		\$(1,818,659)	\$(2,764)	\$69,774	\$1,895,43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 事 長：羅輝龍

經 理 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羅旭昌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4年度	9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純益(損)	(\$787,961)	\$6,570
調整項目：		
呆帳損失	26,000	0
折舊費用	191,980	188,312
攤銷費用	33,905	25,579
固定資產轉其他費用	38	0
遞延資產轉其他費用	0	77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0	(32,697)
處分資產損失	761	109
存貨跌價損失	542,337	0
減損損失	19,313	0
前期損益調整	(7,123)	0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超過當年		
收到被投資公司現金股利部分	0	16,071
誘導公司債轉換損失	(5,688)	0
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增加(減少)	(1,807)	3,52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4,315)	26,622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78,217)	161,46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6,122)	(29,724)
存貨(增加)減少	(199,741)	(20,062)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39,813	(72,25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167)	(5,66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978	(7,22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8,683	(34,52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2,489	(77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567	0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103,504	(2,586)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6,718	8,978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2,083)	2,17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60,961)	63,44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18,022)	1,062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增加(減少)	(23,055)	6,7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6,176)	305,2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受限制資產(增加)減少	46,946	65,354
短期投資(增加)減少	0	160,66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0	101,910
取得長期投資價款	0	(66,87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9,118	75,662
購入固定資產	(111,377)	(175,62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8,716)	1,450
遞延費用(增加)減少	(43,087)	(31,2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7,116)	131,29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68,372)	(590,437)
應付公司債增加(減少)	(3,470)	0
長期借款增加(減少)	88,420	36,513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0	225
現金增資	334,000	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0,578	(553,699)
匯率影響數	2,070	13,505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61,586	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2,715)	(103,6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42,305	245,9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246	\$142,305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49,943	\$53,596
不含利息資本化之本期支付利息	\$49,943	\$53,596
本期支付所得稅	\$3,242	\$7,11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76,445	\$152,58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股本及資本公積	\$12,542	\$359,88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羅輝龍

經理人：羅輝龍

會計主管：羅旭昌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公司沿革

(一)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74年10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主要經營之業務為：

- 1.CA01130 銅材二次加工業
- 2.CB01010 機械設備製造業
- 3.CB01020 事務機器製造業
- 4.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5.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6.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7.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8.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9.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10.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11.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12.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13.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14.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15.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16. F401030 製造輸出業
17.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18.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二)九十四年度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如下：

94 年 12 月 31 日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直接/間接 持股比例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00.00%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本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100.00%	一般投資業
本公司	S.SHI-TECH 有限會社	100.00%	3G 商品買賣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太空梭公司)	100.00%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100.00%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光宙有限公司	100.00%	光主被動元件之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50.00%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光宙有限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100.00%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三)9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包括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及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四)本公司與子公司民國 94 年及 93 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約為 3,468 人及 3,49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準則

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依據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本公司直接或透過子公司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要交易事項已銷除。

九十三年度合併報表係以本公司及持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子公司為編製主體，惟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則不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然個別子公司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雖未達列入合併報表標準，但所有未達列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母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之子公司列入合併報表，直到達列入合併報表子公司個該項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所占比率降至母公司各該金額之百分之二十。

2. 本合併財務報表對其他少數股權股東持有上述被投資公司之股份，列於少數股權及少數股權損益項下。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為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預期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三)約當現金

係指同時具備下列兩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2. 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四)備抵壞帳

就期末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債權之帳齡分析及根據以往發生呆帳率經驗予以評估提列備抵壞帳。

(五)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之計價採移動加權平均法，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並以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存貨若有瑕疵、損壞或陳廢等，致其價值顯著減低者，則以淨變現價值為評價基礎。

(六)長期投資

1.長期投資：持有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意圖控制與建立密切業務關係而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列為長期投資。

本公司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下且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投資，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如被投資公司為未上市(櫃)公司，則按成本法評價，惟若有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投資跌價損失」則列為當期之損失，並以減列跌價損失後之帳面價值為新成本。股票股利僅作投資股數增加，不列為投資收益。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者係採權益法評價。採用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原始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時按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間之差額，以直線法按五年攤銷，並列為投資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即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但有證據顯示其持股未具有控制能力者，不在此限。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雖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若有下列情況之一者，仍視為對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1)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2)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3)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4)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董事會(或約當組織)。(5)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母公司應依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但同時符合下列各項條件時，得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1)母公司本身係被其他公司完全持有之子公司，或係被其他公司部分持有之子公司，而其他股東(包括無表決權之股東)已被告知且不反對該母公司不編製合併財務報表。(2)母公司之債務或權益證券未公開發行。(3)母公司未因欲於公開市場發行任何形式之金融商品，而向證券管理機關或其他主管機關申報財務報表，或正處於申報之程序中。

被投資公司若增減股數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其增減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股票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

2. 聯屬公司間交易：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則全數予以銷除，俟實現始認列損益；若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有控制能力者，則按期末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逆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皆按約當持股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按約當持股比例相乘後之比例銷除；但對各被投資公司均擁有控制能力時，則按對產生損益之被投資公司約當持股比例銷除。

(七)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或成本加重估增值為入帳基礎。土地及折舊性資產依法得辦理資產重估，並將資產重估相對增值金額列於資本公積項下，依公司法規定該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之用。

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之固定資產列為出租資產。閒置資產係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原帳面價值較低者計價。當淨變現價值低於原帳面價值時，承認其跌價並認列為當年度損益。

重大之改良、添置及更新等足以延長資產使用年數或增加資產價值之支出，則以資本支出處理；一般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截至報廢或出售時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轉銷。如有因而產生之損益則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及費用。

折舊係按其成本及重估增值，採直線法依行政院公佈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規定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自屆滿日起依估計仍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

租賃資產係採資本租賃之會計處理，其成本應以最低租金給付額之現值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平市價之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按租賃資產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相對認列之應付租賃款，則按利息法攤銷利息費用。出售價款與未折減餘額之差額列為未實現售後租回損失，按資產剩餘耐用年數攤提，並計入折舊費用。

(八)遞延費用

係認證費、電腦軟體成本、配線工程、公司債發行成本及其他遞延費用，以取得成本入帳按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之。

(九)應付公司債

已發行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約定賣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發給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份併同相關之應付利息補償金轉列為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十)退休金

本公司退休金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及證券期貨局之規定，根據精算專家之精算報告認列退休金成本及揭露退休金相關資訊。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勞工得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依該條例規定，雇主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勞工每月工資 6%。

(十一)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資產減損之認列及迴轉。當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資產（商譽除外）自前次減損損失認列日後，有證據顯示資產（商譽除外）於以前期間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將增加可回收金額列為減損損失之迴轉；但資產帳面價值應增加至可回收金額，惟不得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之淨公平價值及其使用價值，二者較高者。若無跡象顯示資產使用價值係重大超過其淨公平價值，則宜以其淨公平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反之，若無法確定淨公平價值時，則以資產之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應自取得日起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並就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折舊性資產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於剩餘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以調整後之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予以計算折舊費用。

(十二) 外幣交易之兌換

1. 外幣交易之兌換

本公司之會計記錄按新台幣入帳。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規定，外幣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係依據交易發生日之即期匯率入帳，期末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則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入帳，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外幣長期股權投資係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則列為當年度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本公司以權益法評價之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係依下列基礎換算為新台幣：所有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年度期末換算後餘額結轉外，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則依當年度加權平均匯率換算。對於國外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並單獨列示於股東權益項下。

3. 國外營運機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若該外幣非為功能性貨幣，須先將該外幣財務報表以功能性貨幣再衡量，俾能顯示如同自始即以功能性貨幣記帳之結果，上述再衡量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因直接影響國外營運機構之現金流量，故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為規避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之匯率風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應收或應付遠期外匯年底餘額，再按年底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後，其差額列為資產或負債。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履約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

非以交易為目的之外幣選擇權合約，於訂約日不認列資產或負債，因實際交割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列為當期損益。購買（或出售）外幣選擇權時，所支付（或取得）之權利金於合約期間平均攤銷，列為當期損益，於資產負債表日，以該日之公平價值評價，並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相關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十四) 估計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不包括國外子公司)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若為估計變動，則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十五) 收入及費用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認列；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交易事項實際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一項支出之未來經濟效益達於未來各期者，列為資產並按其耐用年限攤銷，其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或雖具未來經濟效益，但其金額不具重要性者，則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十七) 每股盈餘

本公司屬於複雜資本結構，每股盈餘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廿四號規定辦理，並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及完全稀釋每股盈餘。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依新頒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辦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致使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固定資產淨額減少 1,142 仟元、出租資產淨額減少 18,171 仟元與稅前淨損增加 19,313 仟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零 用 金	\$287	\$0
庫 存 現 金	2,740	627
銀 行 存 款	90,219	141,678
合 計	\$93,246	\$142,305

五、應收票據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票 據	\$225,573	\$191,258
減：備 抵 壞 帳	(12,205)	(2,205)
合 計	\$213,368	\$189,053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應收票據已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六、應收帳款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帳 款	\$798,841	\$598,700
減：備 抵 壞 帳	(25,221)	(45,666)
合 計	\$773,620	\$553,034

七、存 貨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原 料	\$713,106	\$999,288
在 製 品	34,797	19,298
製 成 品	30,356	24,003
商 品	12,968	6,982
在 途 存 貨	983	0
小 計	792,210	1,049,57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2,625)	(32,600)
合 計	\$739,585	\$1,016,971

(一)原料係包括本公司銅線產品之委外加工品暨光電產品相關原料。

(二)截至 94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存貨已轉列呆滯存貨，並提列適當足夠之跌價損失，請詳附註十「其他資產－其他」之說明。

八、長期投資

(一)長期投資明細：

被投資公司名稱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1.採權益法評價：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	—	100.00%	\$48,726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	—	70.00%	74,457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	—	—	0
小 計		—		123,183

被投資公司名稱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持股比例	帳列金額
2.採成本法評價：				
優利光電(股)公司	16.67%	5,000	16.67%	5,000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特別股)	6.34%	32,850	6.34%	31,710
小 計		37,850		36,710
3.預付長期投資款				
S.SHI-TECH 有限會社		0		880
合 計		\$37,850		\$160,773

(二)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及 93 年度長期股權投資認列投資(損)益情形如下：

	94 年度	93 年度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0	(\$24,647)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0	8,576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0	0
合 計	\$0	(\$16,071)

(三)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2 月 17 日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3003817 號函核准，將原投資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修正改由投資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間接轉投資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四)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七之附表。

九、固定資產

9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 積 折 舊	累 計 減 損	淨 額
土 地	\$310,978	\$0	\$1,142	\$309,836
房屋及建築	453,908	78,354	0	375,554
機器設備	1,476,766	778,447	0	698,319
運輸設備	14,771	11,380	0	3,391
辦公設備	44,030	32,461	0	11,569
租賃資產	25,044	3,780	0	21,264
租賃改良	243,361	53,115	0	190,246
其他設備	114,618	70,821	0	43,797
小 計	2,683,476	1,028,358	1,142	1,653,976
預付設備款	14,096	0	0	14,096
合 計	\$2,697,572	\$1,028,358	\$1,142	\$1,668,072

93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成 本	累 積 折 舊	淨 額
土 地	\$310,979	\$0	\$310,979
房屋及建築	453,546	65,199	388,347
機器設備	1,271,162	594,810	676,352
運輸設備	12,943	9,127	3,816
辦公設備	42,103	29,952	12,151
租賃改良	213,927	35,971	177,956
其他設備	117,658	61,257	56,401
小 計	2,422,318	796,316	1,626,002
預付設備款	5,951	0	5,951
合 計	\$2,428,269	\$796,316	\$1,631,953

- (一)本公司所有座落於台北縣三重市三重埔段簡子畝小段，業已出租故將其轉列出租資產項下。
- (二)本公司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資產減損係依資產之淨公平價值評估，固定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1,142 仟元，出租資產認列減損損失 18,171 仟元，合計認列 19,313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損損失項下。
- (三)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部分固定資產已作為本公司借款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其他資產－其他

本公司於 94 年 8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為因應新經營團隊之要求，重新檢討公司經營方向，經檢視與未來經營策略方向不符之庫存存貨，擬予以處理變現，以利未來經營；為維護股東權益，董事會決議有關處理存貨事宜委請鑑價公司鑑定相關庫存處分價值，並授權董事長為適當之處理。

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依據歐亞不動產鑑定(股)公司之存貨鑑價結果，將其中與未來經營方向不符之存貨成本計 479,082 仟元，轉列其他資產項下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金額約 446,505 仟元。本公司第三季及第四季時出售前述全數呆滯存貨，出售價款計 34,407 仟元，其中 10,386 仟元尚未收回款項帳列其他應收款科目項下；另於民國 94 年 12 月董事會決議將不符營業所需之存貨計 60,724 仟元轉列其他資產項下，並採用淨變現價值評估結果，提列跌價損失計 54,948 仟元。本公司因經營策略方向改變，於民國 94 年度提列跌價損失共計 501,453 仟元。

十一、短期借款

借 款 性 質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借 款	\$350,000	\$421,360
抵 押 借 款	0	165,507
購 料 借 款	88,244	116,388
合 計	\$438,244	\$703,255
利 率 區 間	3.50%~5.76%	1.93%~7.00%

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同業往來	\$3,484	\$62,706

主係本公司因技術合作協議或短期資金需求向同業融通資金，並未計息。

十三、應付公司債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0	\$21,700
加：應付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0	1,807
小計	0	23,50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0)	(23,507)
合計	\$0	\$0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 10 月 17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750,000 仟元，票面年利率 0%，至民國 96 年 10 月 16 日到期一次償還。依轉換辦法規定，債券持有人於發行之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得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亦得於民國 94 年至民國 96 年當年度之 9 月 16 日為贖回基準日，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贖回。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間行使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係屬誘導轉換，於轉換時將發給之全部證券及額外資產之公平市價合計數，超過依原轉換辦法應發行證券之公平市價部分認列為費用約 5,688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什項支出項下。

本公司截至民國 94 年 10 月 19 日止，本轉債流通在外餘額為 6 張，已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故本公司於 94 年 10 月間，依轉換辦法規定，對債券持有人行使債券收回權。

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累計 734,600 仟元已轉換成普通股 68,890 仟股，餘 15,400 仟元已贖回註銷。

十四、長期借款

<u>貸款機構</u>	<u>還款期間及方式</u>	<u>94年12月31日</u>	<u>93年12月31日</u>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0年6月15日至97年6月15日止，自92.07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39,170	\$54,842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1年6月28日至97年3月28日止，自91.09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86,650	86,650
彰化銀行	契約期限自92年7月16日至98年7月16日止，自93.02.16起按季共分十八期攤還	95,830	95,830
新竹商銀	契約期限自91年5月6日至96年5月6日止，自91.11.06起按季共分十九期攤還	3,947	7,105
中華開發	契約期限自93年12月30日至96年12月30日止，自94.12.30起按季共分九期攤還	60,000	75,000
中華開發等五家聯合授信銀行	契約期限自94年1月3日至97年10月3日止，自95.01.03起按季共分十期攤還	200,000	0
合作金庫	契約期限自93年9月9日至98年9月9日止，自93.09.09起按季共分二十期攤還	105,000	135,000
新竹商銀	契約期限自93年9月30日至96年5月30日止，自93.09.30起按月共分三十二期攤還	26,563	45,313
小計		617,160	528,740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負債		(76,445)	(129,080)
合計		\$540,715	\$399,660
利率區間		2.50%~5.00%	2.18%~5.08%

- (一)自民國 94 年 1 月起，上述向中華開發等五家銀行聯合授信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各年度之流動比率應維持在 100%以上、負債比率應維持在 150%以下，惟自民國 95 年年底(含)應維持 120%以下。
- (二)本公司提供部份資產作為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明細請詳附註廿二「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五、股本

- (一)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為 3,637,953 仟元，分為 363,795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20 日股東大會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 100,000 仟股，金額不超過 1,000,000 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改善財務結構，私募價格經民國 94 年 9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 2.54 元，私募總金額為 254,000 仟元，增加普通股計 100,000 仟股。
- (三)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1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 65,000 仟股，金額不超過 650,000 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改善財務結構，私募價格經民國 94 年 11 月 30 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 2.75 元，私募總金額為 80,000 仟元，增加普通股 29,091 仟股。
- (四)本公司私募普通股增資基準日分別為民國 94 年 10 月 7 日及 94 年 12 月 12 日，除依證交法之規定外，原則上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本公司於交付滿三年後，擬依證交法相關規定向主管機關申請股票上市交易。除以上規定外，本次私募之普通股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十六、資本公積

- (一)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證期局規定，每年撥充資本公積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二)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項 目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發 行 溢 價	\$0	\$299,590
長 期 投 資	9,128	9,128
合 計	\$9,128	\$308,718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常會及 94 年 11 月 30 日股東臨時會決議以資本公積 299,590 仟元及法定公積 84,427 仟元彌補虧損計 384,017 仟元。

十七、保留盈餘

(一)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議決議於不超過其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二)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年度盈餘分派順序及限制如下：

- (1)提繳所得稅。
- (2)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
- (4)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如尚有盈餘依下列比例分派之：
 - ①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二。
 -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③餘額併同以往年度未分配之盈餘以不低於百分之五十為股東紅利。

2.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另本公司 93 年度為虧損，故未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十八、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94 年度			9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132,105	\$73,744	\$205,849	\$128,359	\$85,384	\$213,743
勞健保費用	1,536	4,993	6,529	1,483	5,414	6,897
退休金費用	769	2,311	3,080	324	2,183	2,507
其他用人費用	22,763	5,788	28,551	22,358	4,981	27,339
折舊費用	153,147	39,969	193,116	158,132	30,180	188,312
攤銷費用	16,031	19,246	35,277	19,208	6,371	25,579

十九、所得稅費用

(一)本公司所得稅(費用)利益包括下列項目：

	94 年度	93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2,694)	(\$3,25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0,181	(4,426)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464)	(3,827)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3,650)	0
所得稅(費用)利益	\$3,373	(\$11,512)

(二)1.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之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1)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7,244	\$56,518
(2)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55,571	105,328
(3)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25,415	46,079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2.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0,113)	(\$191,531)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2,334	876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92,613	67,409
退休金費用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007	20,842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574	32,600
未實現銷貨毛利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200	2,259
應付利息補償金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0	1,807
虧損扣抵遞延以後年度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65,694	260,977
3.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893	\$25,7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3,981)	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0	0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抵銷後淨額	\$12,912	\$25,786
4.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18,678	\$79,542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01,434)	(46,07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7,244)	(56,518)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抵銷後淨額	\$0	(\$23,055)

5.繼續營業部門民國 94 年度及 93 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94 年度	93 年度
繼續營業部門之應付所得稅	(\$2,694)	(\$3,259)
呆帳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6,300	2,853
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18,743	0
未實現兌換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364	(1,107)
投資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42,854	2,765
其他損益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4,924)	1,282
虧損扣抵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126,179	(8,114)
備抵評價之認列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利益	(179,335)	(2,105)
以往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464)	(3,827)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	(3,650)	0
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 (費用) 利益	\$3,373	(\$11,512)

(三)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1.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24,553	\$24,089
	94 年度	93 年度
2.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

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及民國 93 年度為虧損狀況，故尚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3.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86 年度以前	\$29,672	\$29,672
87 年度以後	(1,848,331)	(465,932)
合 計	(1,818,659)	(\$436,260)

(四)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2 年度，餘所有子公司均屬境外公司。

(五)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前五年度虧損可抵減金額列示如下：

發生 年度	申報虧損 金 額	已抵減數	本 年 度 抵減金額	留 抵 可 抵減金額	最後可抵減 年 度
92 年	\$271,980	(\$11,003)	\$0	\$260,977	97 年
94 年	504,717	0	0	504,717	99 年
合計	\$776,697	(\$11,003)	\$0	\$765,694	

二十、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94 年度		93 年度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損)益	(\$794,028)	(\$787,961)	\$14,823	\$6,570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249,360	249,360	224,757	224,757
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3.18)	(\$3.16)	\$0.07	\$0.03

附註十三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屬潛在普通股，惟因本公司 93 年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所規定之如果轉換法測試，該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無稀釋作用，故不予計算稀釋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如下：

	94 年度	93 年度
期 初 股 數	232,024	196,807
現 金 增 資 (100,000 仟股；增資基準日：94 年 10 月 7 日)	16,666	0
公 司 債 轉 換	670	27,950
合 計	249,360	224,757

有關增資請詳附註十六「股本」之說明。

廿一、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SPACE SHUTTLE & PONUNIX TECHNOLOGIES CO., LTD.	係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光宙有限公司	係孫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 貨

<u>關 係 人 名 稱</u>	<u>94 年度</u>		<u>93 年度</u>	
	<u>金 額</u>	<u>佔銷貨金額 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銷貨金額 百分比</u>
蘇州太空梭	\$0	—	\$11,629	0.46
其 他	0	—	313	0.01
合 計	0	—	\$11,942	0.47

上開銷貨於民國 93 年度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2. 應收帳款

關係人名稱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各該項目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各該項目金額百分比
蘇州太空梭	\$0	—	\$15,295	2.55
其他	0	—	478	0.08
合計	0	—	\$15,773	2.63

3.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各該項目金額百分比	金額	佔各該項目金額百分比
光梭光電	\$0	—	\$73,227	82.20
其他	0	—	1,253	1.41
合計	0	—	\$74,480	83.61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於民國93年9月及11月間出售固定資產予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出售價款約為75,662仟元，由於係按帳面價值加計相關處分成本出售，致產生相關出售利益約2,317仟元，已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予以沖銷，但此批機器設備已於94年11月間由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售回本公司，相關出售利益亦沖銷完畢。

5. 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

截至民國9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票據背書及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94年12月31日	93年12月31日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	\$33,493

6. 其他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廿七附表四。

廿二、質押之資產

項 目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應 收 票 據	\$212,921	\$148,946
受限制資產—定期存款	2,793	49,739
固 定 資 產	704,689	731,185
出 租 資 產	25,464	44,491
合 計	\$945,867	\$974,361

(一)質押之資產係提供作為金融機構貸款之擔保品。

(二)質押之資產係以帳面淨額表達。

廿三、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本票分別為 205,000 仟元及 0 元。

(二)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開立信用狀，已開立未使用之餘額為 4,820 仟元及 4,027 仟元。

(三)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基於業務上之需要，對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41,275 仟元。

(四)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9 月份遭基隆關稅局依海關緝私條例第 37 條第 1 項第 44 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51 條及貿易法第 21 條第 1 項、第 2 項規定，處以罰鍰計 \$10,635 仟元，由於本公司對基隆關稅局之處份不服，業已提出申訴。

廿四、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廿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 (一)本公司於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金額計699,550仟元，減少股數計69,955仟股，減資後本公司實收資本額2,938,403仟元，是項減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95年3月8日通過在案，並經董事會決議訂定減資基準日為95年3月23日。
- (二)本公司於94年11月30日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私募方式辦理額度不超過65,000仟股，金額不超過650,000仟元之普通股現金增資案，以增加營運資金，及支應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並節省利息支出，私募價格經95年3月11日董事會決議訂為每股3.3元，股數35,000仟股，私募總金額為115,500仟元，並於95年3月24日收足。

廿六、其 他

(一)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 1.本公司係按每月薪資給付總額之固定比例提撥退休準備金，存入金融機構運用孳息，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12月31日止提存金融機構之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各為17,925仟元及17,428仟元。
- 2.本公司有關退休金會計處理方法，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相關退休辦法說明如下：
 - (1)適用資格：本公司之正式員工。
 - (2)服務年資：員工服務年資自受僱日起算。
 - (3)退休薪資：指核准退休時之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包括基本月薪、加班費及其他依勞基法須列入計算平均工資之經常性給與。
 - (4)退休給付之計算方式：
 - ①適用舊制者：按其服務年資，前十五年年資每年以二個基數計，超過十五年之年資每年以一個基數計，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
 - ②適用新制者：依勞工退休金條例，公司按月提撥退休金至個人專戶。
 - (5)提撥政策：本公司民國94年度及93年度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金分別為1,459仟元及1,446仟元。
- 3.海外合併公司之退休金計劃採確定提撥制，其依當地有關法令規定，公司及員工各依薪資之一定比例限度內提撥退休基金。

4.本公司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之規定，揭露精算專家評估報告中有關員工退休金資訊如下：

(1)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4 年度	93 年度
1)服務成本	\$1,530	\$2,115
2)利息成本	1,099	977
3)退休基金資產實際報酬	(257)	(197)
4)退休基金資產(損)益	(325)	(352)
5)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3)+4)	(582)	(549)
6)攤銷數	125	(36)
7)縮減或清償損益	(18,756)	0
8)淨退休金成本=1)+2)+5)+6)+7)	(16,584)	2,507

(2)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資產負債表列報數額調節表：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1)既得給付義務	\$0	(\$1,094)
2)非既得給付義務	(15,674)	(26,559)
3)累積給付義務	(15,674)	(27,653)
4)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386)	(6,647)
5)預計給付義務	(20,060)	(34,300)
6)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7,925	17,624
7)提撥狀況=5)+6)	(2,135)	(16,676)
8)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淨資產)	1,880	4,090
9)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0	0
10)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3,149)	(8,841)
11)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0	0
12)期末(應計退休金負債)/預付退休金=7)+8)+9)+10)+11)	(\$3,404)	(\$21,427)
13)既得給付	\$0	(\$1,302)

5.精算假設

	<u>94年12月31日</u>	<u>93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3.25%	3.25%
長期平均調薪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3.25%	3.25%

(二)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投資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1)目的

本公司持有衍生性商品為預購遠期外匯合約及歐式外幣選擇權合約主係為規避外幣交易匯率之風險。

(2)交易風險

- ①信用風險—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 ②市場價格風險—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及外幣選擇權交易之目的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風險，因是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 ③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及外幣選擇權交易即在規避外幣淨資產及淨負債之匯率變動風險，因到期時有相對之現金流入或流出，未來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又因遠期外匯及外幣選擇權買賣合約之匯率已確定，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現金流量風險。

(3)商品性質及條件

①遠期外匯買賣合約—避險性

截至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已到期。

②歐式外幣選擇權

本公司因預期將自外銷貨取得美金收入，故與銀行簽訂外幣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外幣匯率變動可能造成之不利影響。截至民國 94 年 12 月 31 日外幣選擇權已到期；另 93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到期之外幣選擇權合約如下：

9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

交 易	選擇權種類	合約金額		執行價格 匯率	到期日	幣別
		幣別	金額			
購入/出售	買權/賣權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06/30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07/29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08/31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09/29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10/31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11/30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000	30.91	94/12/30	USD/NTD
出 售	賣 權	US	1,750	111.70	94/05/10	USD/JPY

③本公司民國 94 年度及 93 年度操作衍生性商品產生之已認列兌換損失為 225 仟元及 2,180 仟元，94 年度權利金收入為 3,721 仟元及權利金支出為 800 仟元，93 年度權利金收入為 2,520 仟元。

④衍生性商品之現金需求

本公司所操作之衍生性商品，預期並無重大之額外現金需求。

2.非衍生性金融商品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2 月 31 日非衍生性金融商品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除下列所述之項目外，餘均與估計公平價值均相當。

項 目	94 年 12 月 31 日		93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長期投資	\$37,850	\$14,765	\$37,590	\$16,260
負 債：				
應付公司債	-	-	21,700	18,38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流動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 (2)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上市公司股票係依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評價基礎；開放型基金則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值為評價基礎。
- (3)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應付公司債：本公司應付公司債之帳面價值含應付利息補償金之金額，其公平價值以市場價值為準。

(三)前期損益更正

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40129221 號函，茲因本公司衍生性金融商品帳務處理有誤，致兌換損失及其他應付款科目同時低列約 7,123 仟元，已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6 條第 1 項第 2 款，列為保留盈餘之更正數。

(四)重大合約：無

(五)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3 年度之財務報表若干科目經重新分類以配合民國 94 年度財務報表之表達。

廿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附註廿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 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三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投資西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並間接轉投資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從事生產電腦用線材及組裝電源線、線材加工、電子線材、光跳接線、光纖用線、光耦合器等產品產銷業務及相關產品之規劃、設計、安裝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91018712 號於民國 91 年 6 月 21 日核准在案。
2. 本公司於民國 91 年經子公司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透過其子公司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間接投資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從事經營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產銷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1034423 號於民國 91 年 11 月 1 日核准在案。
3.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投資西薩摩亞太極有限公司，並透過其子公司西薩摩亞光宙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從事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之產銷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業務。是項投資案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2033434 號於民國 92 年 10 月 31 日核准在案。
4. 本公司於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請詳附表四。

(四)母子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廿八、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產業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經營電線、電纜及電子零組件之製造及買賣，並無經營其他產業。

(二)地區別資訊

	亞 洲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u>九十四年</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0	\$2,503,804	\$0	\$2,503,804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1,069,338	0	(745,588)	323,750
收入合計	<u>\$1,069,338</u>	<u>\$2,503,804</u>	<u>(\$745,588)</u>	<u>\$2,827,554</u>
部門利益	<u>\$17,177</u>	<u>(\$42,257)</u>	<u>\$8,305</u>	<u>(\$16,775)</u>
營業外收入				23,373
營業外費用				(803,946)
稅前利益				<u>(\$797,348)</u>
可辨認資產	<u>\$936,177</u>	<u>\$3,508,147</u>	<u>(\$55,146)</u>	<u>\$3,939,178</u>
長期股權投資				37,850
資產合計				<u>\$3,977,028</u>

	亞 洲	國 內	調整及沖銷	合 併
<u>九十三年</u>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以外客戶之收入	\$0	\$2,554,039	\$0	\$2,554,039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之收入	746,680	0	(746,680)	0
收入合計	<u>\$746,680</u>	<u>\$2,554,039</u>	<u>(\$746,680)</u>	<u>\$2,554,039</u>
部門利益	<u>\$11,533</u>	<u>\$54,338</u>	<u>\$0</u>	<u>\$65,871</u>
營業外收入				42,452
營業外費用				(93,500)
稅前利益				<u>\$14,823</u>
可辨認資產	<u>\$788,291</u>	<u>\$3,587,585</u>	<u>(\$239,185)</u>	<u>\$4,136,691</u>
長期股權投資				<u>160,773</u>
資產合計				<u>\$4,297,464</u>

(三)外銷銷貨資訊：

	94 年度	93 年度
亞 洲	\$1,702,035	\$2,068,075
歐 洲	476,975	0
北 美 洲	178,469	144,940
其 他	12,572	199,467
合 計	<u>\$2,370,051</u>	<u>\$2,412,482</u>

(四)重要客戶資訊：無

附表一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金額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 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1,455,181	\$87,782	\$0	\$0	-	\$ 1,095,395

註一：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惟本公司百分之百轉投資之公司額度不受限制，額度另行計算，專案提報董事會審查。

註二：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六十。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每股市價/淨值(元)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22,066	\$ 513,952	100.00%	23.29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00	48,613	100.00%	4.86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S. SHI-TECH有限會社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862	100.00%	同帳面金額 (註一)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	長期投資	1,250	32,850	6.34%	7.82 (註一)	無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優利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500	5,000	16.67%	9.98 (註一)	無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3,221	513,952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43,935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14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股 票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69,796	50.00%	同帳面金額	無
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股 票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43,935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光宙有限公司(薩摩亞)	股 票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	14	100.00%	同帳面金額	無

註一：每股淨值係被投資公司自結數。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持股比例* 被投資公司 期末淨值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被投資公司 股利分派情形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新加坡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4,962	\$444,962	22,066	100.00%	\$513,952	\$513,952	(\$157,120)	(\$157,120)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AMOA	一般投資業	89,518	77,971 (註1)	10,000	100.00%	48,613	48,613	(14,322)	(14,322)	-	-	子公司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SHI-TECH有限會社	日本	3G商品買賣	880	880 (註2)	-	100.00%	862	862	24	24	-	-	子公司
新加坡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香港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42,988	442,988	103,221	100.00%	513,952	513,952	(157,120)	(157,120)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SAMOA	同上	48,260	36,713	-	100.00%	43,935	43,935	3,209	3,209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光宙有限公司	SAMOA	光主被動元件之生產、銷售及相關業務	29,290	29,290	-	100.00%	14	14	(11,955)	(11,955)	-	-	孫公司
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SPACE SHUTTLE & PONUNIX TECHNOLOGIES CO., LTD.	SAMOA	買賣及製造、加工電子製品	-	11,968	-	-	-	-	(5,576)	(5,576)	-	-	孫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中國東莞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及銷售	74,647	74,647	-	50.00%	69,796	69,796	(13,880)	(7,866)	-	-	孫公司
SPACE SHUTTLE HI-TECH CO.,LTD.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電線、電纜、光纖跳接線之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8,260	36,713	-	100.00%	43,935	43,935	3,209	3,209	-	-	孫公司
光宙有限公司	光梭光電(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29,290	-	100.00%	14	14	(11,955)	(11,955)	-	-	孫公司

註1：SPACE SHUTTLE HI-TECH CO., LTD 於民國93年2月17日經投審會經審二字第093003817號函核准併入太極有限公司（薩摩亞）。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東莞中鉅資訊光 電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件、新型儀表 元件及工程塑料之生產與 銷售	\$104,276	(二)	\$74,647	\$0	0	\$74,647	50.00%	2. (\$7,866)	\$69,796	\$0
蘇州太空梭資訊 科技有限公司	電線、電纜、光纖跳線之 製造及買賣、光纖材料、 零件、配件之組合及買賣	48,260	(二)	36,713	11,547	0	48,260	100.00%	2. 3,209	43,935	0
光梭光電(蘇州) 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光電子器件等 新型電子元器件及關聯產 品，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 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29,290	(二)	29,290	0	0	29,290	100.00%	2. (11,955)	14	0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52,197	\$301,314	\$730,263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五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 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三) 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 直接投資大陸公司
- (五) 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 其他：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三：依據經濟部93年3月1日經審字第09304602280號令規定之限額

附表五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進、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貨	\$26,251	1.04	按一般收款條件	雙方議定	相同	\$16,049	1.86	係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交易

附表六：94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四)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加工費	\$663,996	按一般條件辦理	26.29%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管理費用	64,388	按一般條件辦理	2.28%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38,737	按一般條件辦理	0.97%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6,04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40%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26,251	按一般條件辦理	0.93%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05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4%
0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 PONUNIX TECHNOLOGIES CO., LTD.	1	其他應收款	1,10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3%
1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SPACE SHUTTLE & PONUNIX TECHNOLOGIES CO., LTD.	3	加工費	1,906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7%
1	香港太空梭電線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059	按一般條件辦理	0.15%
2	蘇州太空梭資訊科技有限公司	東莞中鉅資訊光電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63	按一般條件辦理	0.01%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